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
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城市道路、广场等公共照明设施新建、改建工程的建设管理。
2. 负责城市道路、广场等公共照明设施的维护管理，对其安全运行进行监督管理。
3. 负责对触及、迁移、拆除城市道路照明设施或影响城市道路照明设施安全运行的施工工程进行审核。
4. 参与道路照明用电费的监督管理。
5. 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人事科、财务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编制数 9，实有人数 18 人，其中：在职 9 人，增加 1 人；退休 9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935.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50.5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785.3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8.56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935.86	支 出 总 计	935.86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 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单位 其他 资金 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8.87	18.8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18.87	18.8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1	6.8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2.05	12.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5	8.8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8.85	8.8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85	8.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8.56	113.26	785.3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 施	113.26	113.26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支出	113.26	113.26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 套费安排的支出	785.30		785.3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785.30		785.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8	9.5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58	9.5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58	9.58						
			合计	935.86	150.56	785.30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	18.8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7	18.8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1	6.8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5	12.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5	8.8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5	8.8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85	8.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8.56	113.26	785.3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3.26	113.26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3.26	113.26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85.30		785.3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785.30		785.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8	9.5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58	9.5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58	9.58	
			合计	935.86	150.56	785.3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935.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50.5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785.3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	18.8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5	8.8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8.56	113.26	785.3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8	9.5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935.86	支出总计	935.86	150.56	785.3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	18.8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7	18.8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1	6.8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5	12.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5	8.8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5	8.8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85	8.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3.26	113.26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3.26	113.26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3.26	113.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8	9.5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58	9.5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58	9.58	
			合计	150.56	150.56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51	134.51	
301	01	基本工资	32.75	32.75	
301	02	津贴补贴	27.49	27.49	
301	03	奖金	10.72	10.72	
301	07	绩效工资	23.51	23.5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5	12.05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5	8.8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1	0.9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58	9.5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4	8.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6		8.66
302	01	办公费	2.70		2.70
302	08	取暖费	4.25		4.2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1		1.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9	7.39	
303	02	退休费	5.82	5.82	
303	09	奖励金	0.58	0.58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9	0.99	
		合计	150.56	141.90	8.66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2022 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因此表七为空表。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71		1.71		1.71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5.30		785.3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85.30		785.3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785.30		785.30
			合计	785.30		785.30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935.8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收入预算 935.8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50.56 万元，占 16.09%，比上年预算减少 1234.79 万元，下降 89.1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项目资金安排在政府性基金预算，预算数相应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 785.30 万元，占 83.91%，比上年预算增加 785.3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新增 2022 年化债项目、2022 年路灯所运转项目、工程物资款项目，预算数相应增加。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 935.8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0.56 万元，占 16.09%，比上年预算增加 35.01 万元，增长 30.3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新增事业编制 1 人，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在职人员工资标准提高，人员经费增多。

项目支出 785.30 万元，占 83.91%，比上年预算减少 484.50 万元，下降 38.1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减少喀什市北湖公园照明设施建设项目 EPC、喀什市中华灯改造工程项目，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35.8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85.3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支出、机关运行经费及项目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8.8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城乡社区支出 113.26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住房保障支出 9.5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85.30 万元，主要用于：2022 年化债项目 40.77 万元、2022 年路灯所运转项目 739.36 万元、工程物资款项目 5.18 万元。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50.5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0.5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5.01 万元，增长 30.3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新增事业编制 1 人，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在职人员工资标准提高，人员经费增多。

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269.8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8.87 万元，占 12.53%。
2. 卫生健康支出（类）8.85 万元，占 5.88%。
3. 城乡社区支出（类）113.26 万元，占 75.23%。
4. 住房保障支出（类）9.58 万元，占 6.3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6.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8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离退休人员经费使用事业运行科目，根据预算编制要求，本年调整至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2.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0 万元，增长 28.89%。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新增事业编制 1 人，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在职人员工资标准提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数为 8.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8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使用事业运行科目，根据预算编制要求，本年调整至事业单位医疗科目。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13.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55.28 万元，下降 91.72%。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本年将事业单位医疗、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经费调整至固定科目，项目资金不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数相应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9.5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2万元，增长28.4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新增事业编制1人，在职人员工资标准提高，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0.5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1.9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8.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2022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1.7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71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0.10万元，下降5.2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

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10 万元，下降 5.2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统一由机关事务管理局编制预算。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785.3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 785.3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新增 2022 年化债项目、2022 年路灯所运转项目、工程物资款项目。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2022 年预算数为 785.3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85.30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用于：2022 年化债项目、2022 年路灯所运转项目、工程物资款项目。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0 万元，增长 2.4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新增事业编制 1 人，办公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41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75 万元，其中：

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3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8 辆，价值 224.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6.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7 辆，价值 218.47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7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6.39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3 个，涉及预算金额 785.3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项目名称	2022 年化债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77	其中:财政拨款	40.7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化解 2 个项目债务还款项目:喀什市路灯维护费 26.84 万元、喀什市迎宾大道、昆仑大道、机场路、人民东、西路和解放南、北路中华灯改造工程款 13.93 万元, 共需支付工程款 40.77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贯彻落实国家债务管理政策, 有效缓解政府资金不足的现状, 有效规范政府债务管理, 严格控制政府债务风险, 不断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化解债务项目结项率			=100%	
		拟化解债务项目数量			=2 个	
	质量指标	债务纠纷发案率			=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债务偿还及时性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8 月前	
	成本指标	拟化解路灯维护费用			<=26.84 万元	
		拟化解喀什市迎宾大道、昆仑大道、机场路、人民东、西路和解放南、北路中华灯改造工程成本			<=13.9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债务风险控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公信力提升程度			好	
		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程度			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项目名称	2022 年路灯所运转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39.36	其中:财政拨款	739.3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支付路灯监控机房邮电费、路灯电费、路灯维护费,计划保障端到端链路数量 2 条,保障数据卡数量 372 张,保障互联网数量 2 条。通过实施本项目为生产生活正常提供市政工程设施管理维护保障,城市街道与小区照明设施维护管理,保障路灯自动化终端正常运行,城市路灯正常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端到端链路数量			=2 条	
		保障数据卡数量			=372 张	
		保障互联网数量			=2 条	
		路灯用电			=1254.17 万度	
		维护路灯数量			=40000 盏	
	质量指标	路灯维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夜晚保证路灯供电时间			=12 小时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日常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11 月前		
	成本指标	支付路灯监控机房邮电费金额			<=8.43 万元	
		支付路灯电费金额			<=600 万元	
支付路灯维护费金额			<=130.93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夜间安全程度			好	
		保障路灯自动化终端正常运行程度			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不安全因素程度			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项目名称	工程物资款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18	其中:财政拨款	5.1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拟支付喀什市家属院高层灯光秀大屏电缆改造项目、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围墙工程项目、喀什市北湖公园照明设施监理项目等 3 个项目的工程款,为生产生活正常提供市政工程施工管理维护保障,城市街道与小区照明设施维护管理,保障路灯自动化终端正常运行,城市路灯正常工作。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缓解政府资金不足,提高政府公信力,有效的控制政府债务风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偿还欠款项目结项率			=100%	
		拟偿还欠款项目数量			=3 个	
	质量指标	债务纠纷发案率			=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欠款偿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8 月前	
	成本指标	偿还家属院高层灯光秀大屏电缆改造项目金额			<=2.26 万元	
		偿还城市路灯管理所围墙工程项目金额			<=1.72 万元	
		偿还北湖公园照明设施监理项目金额			<=1.2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债务风险控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公信力提升程度			好	
		政府债务管理水平改善程度			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市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市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2022年02月25日